

[加拿大] 露西·莫德·蒙哥玛利 著 / 王晓丹 译



Emily
Climbs

艾米莉

的诗样年华



浙江文艺出版社

Emily
Climbs

艾米莉

的诗样年华



[加拿大] 露西·莫德·蒙哥玛利 著 / 王晓丹 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艾米莉的诗样年华 / (加)蒙哥玛利(Montgomery, L.M.)
著;王晓丹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2.1

ISBN 978-7-5339-3284-8

I. ①艾… II. ①蒙… ②王…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 255349 号

责任编辑 王晓乐
装帧设计 艺诚文化
封面配图 发木叙

艾米莉的诗样年华

[加拿大]露西·莫德·蒙哥玛利 著
王晓丹 译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编 310006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富春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字数 238 千字
印张 9.875
插页 2
印数 1-8000
版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284-8
定价 19.6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 1 写出自己 / 001
- 2 少不更事的日子 / 014
- 3 在夜的注视下 / 036
- 4 “被人偷窥” / 056
- 5 权宜之策 / 072
- 6 在什鲁斯伯里的开端 / 080
- 7 杂记 / 092
- 8 证据不足 / 109
- 9 巅峰时刻 / 123
- 10 疯狂的一小时 / 129
- 11 高峰与低谷 / 146
- 12 草垛星夜 / 159
- 13 避难所 / 169
- 14 打了国王屁股的女人 / 181
- 15 离奇之事 / 188
- 16 浮木 / 197
- 17 肌肤相亲 / 214

- 
- 18 间接证据 / 223
19 “梦想的声音” / 232
20 老约翰木屋 / 250
21 血浓于水 / 259
22 “爱屋及乌” / 271
23 一扇开启的门 / 283
24 梦想之谷 / 290
25 四月的爱情 / 301

Emily



1 写出自己

在过去的岁月里，世上发生天翻地覆的巨变以前，有一年的二月之夜，风雪大作。这时候，在布莱尔湖畔的新月农庄，艾米莉·伯德·斯塔尔独自一人待在自己的房间里。此时她无比快乐。伊丽莎白姨妈考虑到眼下夜晚寒冷，已经允许她在房间里的一个小型壁炉里生火取暖——这可是个少有的恩赐。炉火烧得很旺，闪出有点发红的金黄色火光，照亮了整洁的小房间，房内有一些老式的家具。窗户深深地嵌入墙壁，窗台自然很宽。早已结了冰花的蓝白色窗玻璃上，又有雪花飘来粘在上面，形成一个个小小的花环，为墙上的镜子增添了几分深邃、神秘和诱人色彩。从镜子里头可以看到艾米莉正蜷缩在壁炉前的软垫睡椅上，借着两支长长的白蜡烛——这是新月农庄唯一准许的照明方式，在崭新发亮的黑色吉米本子上写着日记，那是那天吉米表哥送给她的。吉米表哥去年秋天送她的本子已经被她写满了，现在有了新的日记本，艾米莉很高兴。一个多星期以来，她曾经因为不能在一本空白的本子上写日记而备感压抑痛苦。

她的日记是她朝气蓬勃的生活的一个主要部分，写日记取代了童年时代她给去世的父亲写信。在那些信里她写出了自己的烦恼和忧愁——即使是在将近十四岁的花季里，一个少女仍有困惑和担忧，特别是在严厉、好心又不那么温和的伊丽莎白·马瑞姨妈的监管之下。艾米莉有时觉得如果不写日记，她一定会因为饱受忧

愁的煎熬而发疯。对她来说,这本厚厚的黑色吉米本子就好像是她的一个私人朋友和心腹,那些急需表达却又不能对任何人讲的事情只能交给它。如今任何种类的空白本子在新月农庄都很难买到,要不是吉米表哥,艾米莉也就得不到这样的本子了。很显然,伊丽莎白姨妈是不可能给她这类本子的——她认为艾米莉实际上已经花了太多的时间来“写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在这一点上,劳拉姨妈是不敢跟伊丽莎白姨妈唱反调的——而且她心底里以为艾米莉应该做些更有益的事情。劳拉姨妈是个很能体恤别人的人,但是有些事情她无从得知。

如今吉米表哥在伊丽莎白姨妈面前一点也不胆怯了,当他意识到艾米莉可能还需要一本空白本子时,全然不顾伊丽莎白姨妈责备的目光,很快就帮她弄到了一本。当天眼看着暴风雪马上就要来临,他却赶往什鲁斯伯里,不为别的,只为了给艾米莉买一个本子。所以这时,在微妙而温暖的炉火映照下,艾米莉心里很高兴。外面,狂风正在新月农庄以北那些古老的大树之间时而咆哮,时而尖叫,卷起晶莹的大片雪花,旋风般地飞过吉米表哥那座颇有名气的花园,把里面的日晷连根翻倒,然后鬼哭狼嚎地呼啸着穿过“三公主”——这是艾米莉对花园角落里那三株高大的钻天杨的习惯叫法。

“只要不用在这样的天气里出门,我很喜欢诸如今晚这样的暴风雪,”艾米莉写道,“今天晚上,我和吉米表哥一起过得很有意思,我们计划着怎样布置我们的花园,该从目录里选些什么种子和树苗。在凉亭后面这会儿正在积起好大一堆雪的地方,我们打算种一坛粉色的紫菀,我们还计划着在那些金黄色的紫菀后面——现在它们还在四尺深的雪地里做梦呢——配上杏花作为背景。我爱在暴风雪肆虐的时刻计划夏天的事情。这让我感觉似乎是战胜了一种比我自身还要强大的力量,这仅仅因为我有头脑,而暴风雪不过

是一股盲目的白色力量——很可怕，但它是盲目的。当我很舒适地坐在亲爱的炉火旁，听着炉火在我的身边呼呼地燃烧，我不禁对它笑出声来。这仅仅是因为一百多年前马瑞家的曾祖父盖了这座牢固的房子。我在想，从现在到一百年后，会不会有人因为我所留下的某样东西或者我所做的某件事而使他获得了某种胜利。这是个令人深思的想法。

“我情不自禁地用了斜体字。卡彭特先生说我用太多的斜体字。他说这是维多利亚早期风靡的风格，我必须努力改掉它。我查了词典，认为自己的确要改掉这个习惯，因为沉迷于某件事显然不是好事，但是如果沉醉于此也许并不那么坏。看我老毛病又犯了，不过我想此处用一下斜体字倒也无妨。

“我看了整整一个小时的词典——直到伊丽莎白姨妈心生狐疑，提醒我最好去织梭纹袜。她也说不清为什么我把时间扑在词典上是件坏事，但她确信那不是件好事，因为她从来没想过要这么做。我酷爱读词典。（嗯，这几个斜体字是必要的，卡彭特先生。其实普通的‘酷爱’一词难以表达我的喜爱之情！）文字真是一种奇妙的东西。（当我把‘奇’写成斜体时，我立即停住了！）有些字的发音总让我灵感乍现，比如像‘迷惑’、‘神秘’之类的词。（哦，上帝！我不得不把灵感乍现这个词用斜体字写出来。这不是个普通的词——这可是我的整个生活中最特别最美妙的东西。当灵感来临时，我感觉到似乎墙上的一扇门在我面前旋转而开，让我瞥见了——对，瞥见了天堂。又用了斜体字！哦，我明白为什么卡彭特先生责备我了！我一定要改掉这个坏习惯。）

“大字眼永远都不是美丽的语言，诸如‘控诉’、‘喧嚣’、‘国际的’、‘违宪的’等等。这些字让我想起了去年秋天吉米表哥带我到夏洛特敦展览会上看到的那些大得出奇的大丽花和菊花。在这些花里我们看不出一点可爱的地方，尽管有些人觉得它们很漂亮。吉

米表哥那些娇小的黄菊花，像浅淡的精灵般的星星一样点缀着花园西北角的杉树丛，它们比起这些大花要漂亮十倍。不过我有些离题了——按卡彭特先生的话说这也是我的一个坏习惯。他说我必须（这个斜体字是他使用的）学会切题——又一个大字眼，而且很难看。

“读词典的时光总是过得很愉快——远比织梭纹袜要有趣得多。但愿我能有双丝袜——一双就知足了。伊尔丝有三双。她爸爸现在开始疼爱她了，她要什么就给什么。但是伊丽莎白姨妈说穿丝袜不成体统。我真想知道为什么——难道比穿丝绸衣服还不成体统么？”

“说到丝绸衣服，德里池塘的简妮·密尔本阿姨——事实上她和我没什么亲戚关系，但是大家都这样称呼她——曾发誓说，她永远不穿丝绸连衫裙，除非世界上的异教徒统统皈依基督教。真是个美好的誓言。但愿我也能像她那样有诚心，其实我没有——我太喜欢丝绸了。丝绸衣服既华美又有光泽。我真希望整天穿丝绸衣服。要是我买得起丝绸裙子的话，我会的——虽然每次当我想起亲爱的老简妮阿姨和那些不肯皈依的异教徒，我总感到良心受到了谴责。但是即使我买得起丝绸裙子，那也要到好几年以后了，而且现在我每个月都要把一部分卖鸡蛋的钱捐给教区。（我已经有五只自己的母鸡了，这些母鸡都是我十二岁生日时佩里送给我的灰色小母鸡的后代。）假如我有钱买丝绸裙子，我知道我会买什么款式，既不是黑色的、棕色的，也不是海蓝色——不是新月农庄马瑞家常穿的老成耐久的颜色——哦，上帝，我不喜欢这样的颜色！我想要的是闪色绸，在某种光线下是蓝色，在另一些光线下是银色，隔着结了冰花的窗玻璃看过去像黎明前的天空——衣服上镶有花边，像是粘在我窗玻璃上的那些雪花。泰迪说当我穿上这样的裙子时会给我画一幅肖像，题名“冰少女”。劳拉姨妈笑了笑说话了，故作语

气既亲密又有点高高在上，我讨厌她说话的语气，即使她是我亲爱的劳拉姨妈。

“这样的衣服对你有什么用啊，艾米莉？”

“丝绸裙子也许没什么用，不过要是我把它穿在身上就会感觉到它仿佛是我身体的一部分——觉得它长在我的身上，而不仅仅是我买来披在身上的一件衣物。我希望能在有生之年里拥有这样一件丝绸裙子，里边再配上一件丝绸衬裙——下面穿一双丝袜！”

“伊尔丝已经有一条丝绸裙子了——还是鲜亮的粉红色。伊丽莎白姨妈说伯恩利医生把伊尔丝这样的孩子打扮得过于老气和成熟。不过他想以此来弥补这么多年来忽略了伊尔丝，没让她穿得像样些。（我不是说她没有穿衣服，如果那些年指望伯恩利医生给她买衣服的话，伊尔丝还真有可能没衣服穿。往年伊尔丝的衣服都是由别人置办的。）现在只要伊尔丝想要什么，伯恩利医生都一一满足她。伊尔丝想干什么他就让她干什么。伊丽莎白姨妈说这会害了伊尔丝，不过有时我挺嫉妒她的。我知道我的想法很恶劣，但我只是情不自禁地这么想。

“明年秋天伯恩利医生会送伊尔丝去什鲁斯伯里高级中学上学，然后再送她去蒙特利尔学习演讲。这才是我嫉妒她的地方——而不是因为丝绸裙子。我希望伊丽莎白姨妈也能送我去什鲁斯伯里，不过我想她永远都不会这么做的。她不能让我逃出她的视线范围，这仅仅只是因为我的母亲曾经私奔过。但是她根本没必要担心这个。我已经决定永远不结婚。我要把自己嫁给我的艺术。

“泰迪想在明年秋天去什鲁斯伯里，但是他的妈妈不会同意他去。不过不是担心他会私奔，而是因为她太爱泰迪了，她无法忍受和他分开。泰迪想要成为一个画家，卡彭特先生说 he 很有天赋，应该给他机会，但是谁都不敢跟肯特太太这样说。肯特太太这个人确有几分女人的特点——和我差不多高，沉默寡言，不善交际——但

是每个人都很怕她。我更是怕得要命。很久以前我和伊尔丝去艾菊地找泰迪玩，从那时起我就知道她不喜欢我。但是现在她恨我——这点我确信不疑——只是因为泰迪喜欢我。她无法忍受泰迪喜欢除她以外的任何人或者任何东西。她甚至嫉恨他的画。所以泰迪去什鲁斯伯里的机会不大。佩里要走了。他身无分文，不过他打算边打工边学习。所以他选择去什鲁斯伯里而不是女王学院。他觉得在什鲁斯伯里找份工作容易些，膳宿也便宜些。

“‘我那个凶狠的汤姆老姨妈倒是有点钱，’他对我说，‘但是她不会给一个子儿——除非——除非——’

“然后他煞有介事地看了看我。

“我一下子脸红了，这实在难以克制。过后我为自己脸红感到很恼火，我也很生佩里的气——因为他暗指一件我不愿再听到的事——很久以前他的汤姆姨妈在高大约翰矮树丛碰到我，要我在佩里长大后嫁给他，这样的话她愿意资助佩里接受教育。她的话真把我吓个半死。我羞愧得没有把这件事告诉任何人，除了伊尔丝。她听完后说：

“‘汤姆老姨妈的想法是为佩里找一位马瑞家的姑娘！’

“但是，伊尔丝对佩里极其冷酷，有一半的时间都在和他为一些只会令我一笑了之的小事情吵架。佩里在任何事情上都不愿输给别人。上个星期在艾米·摩尔家的晚会上，艾米的叔叔对我们说起他看到的一头三条腿的奇异小牛的故事时，佩里说：

“‘哦，这只小牛和我在挪威见过的一只鸭子比起来简直是小巫见大巫了。’

“（佩里的确去过挪威。在他还小的时候，他曾跟他父亲到处航行。但是我一点也不相信那个鸭子的故事。他没有撒谎——他只是虚构。亲爱的卡彭特先生，我真不知道怎样才能不用斜体字。）

“佩里讲的鸭子有四条腿，据他所言——其中两条腿长在正常

的部位，而另两条腿却是从背部长出来的。当它那两条普通的腿走累后，就折叠到背部，换用另两条腿走路！

“佩里表情严肃地讲着，每个人都捧腹大笑。艾米的叔叔说：‘继续往下讲，佩里。’但是伊尔丝非常生气，在回家的路上都不愿和佩里搭话。她说佩里自己做了傻瓜，拿这样无聊的故事来‘炫耀’，只要是绅士都不会这么做，他简直是在丢人现眼。”

“佩里说：‘我本来就不是什么绅士，而且，我只是个雇工，但是总有一天，伊尔丝小姐，我会成为一个绅士的，比你所结识的那些人更有风度。’”

“‘绅士，’伊尔丝带着冷嘲热讽的调子说，‘那是与生俱来的。绅士可不是后天造就的，你懂吗？’”

“往常当伊尔丝跟佩里或者我吵架时就会大大咧咧地骂人，但现在她几乎放弃这一招了，而是迷上说些冷嘲热讽的话。这些话比起那些骂人的话更伤人，不过我真的不是很介意，或者说不是久久放在心上——因为我知道其实她心里并不是这样想的，她爱我就跟我爱她一样。但是佩里说，那些话让他很恼火。余下的路上他们谁也不和谁搭话。而在第二天，伊尔丝又开始对佩里冷嘲热讽，挑剔他语法糟糕，嘲笑他当一位女士进屋时不起身致意。”

“‘谁会期望你弄懂那一点呢，’她语气生硬地说，‘不过我敢肯定卡彭特先生一定尽了全力教你语法了。’”

“对此佩里没有说一个字，而是转向我。”

“‘你能告诉我哪些地方错了吗？’他说，‘我不介意你指出我的错误——等我们长大后容忍我的人是你，而不是伊尔丝。’”

“他这么说只是为了气气伊尔丝，但这话让我更生气，因为他话里暗指了那个严禁的话题。于是在接下来的两天里我与伊尔丝都不和他说话了。他说不管怎样他可以暂时不受伊尔丝的抨击了。”

“佩里不是新月农庄唯一一个使自己出丑的人。昨天晚上我也



说了一些蠢话，让我至今回想起来都觉得脸红。妇女救助团来到我们这里，伊丽莎白姨妈就招待她们和她们的丈夫用晚餐。我和伊尔丝伺候客人。他们在厨房里的那张大桌上用餐，因为餐厅里的那张不够长。起先一切都很让人激动，但是当给每个人的菜都上完后，一切就变得有些无聊了。我站在窗户旁看着外面的花园，便在脑海里谱写诗歌。我的兴致很高，很快就忘了周围的一切，后来忽然我听见伊丽莎白姨妈厉声叫道‘艾米莉’，然后她意味深长地看了看约翰逊先生，我们的新教区长。我当时心慌意乱，抓起茶壶大声说道：

“‘哦，茶杯先生，要我为你的约翰逊斟茶吗？’

“大家哄堂大笑，伊丽莎白姨妈看上去很不高兴，劳拉姨妈一脸的羞愧，我恨不能钻到地底下。晚上我翻来覆去想着这件事，弄到半夜还没有睡着觉。奇怪的是我坚信，要是我真做错了什么的话，我可能比现在更觉难过，更为羞愧。这可是‘马瑞的傲气’，我想这想法挺糟糕的。有时露丝·达顿姨妈的一些看法恐怕是对的。

“不，她的看法并不对！

“不过新月农庄有个传统，那就是妇女应能应付任何局面，并保持自己的优雅风度和自尊。而当时我却问了新教区长一个如此愚蠢的问题，显然已经毫无优雅和自尊可言了。我相信要是他再看到我时必会想起这件事，而我要是感觉到他的眼光停留在我身上，一定会忐忑不安。

“不过我把这件事在日记里记下来后，也就不那么难过了。那些你以为或者感觉重大的、糟糕的，或者美好的、盛大的事情，在你把它们写出来后就不是原先那种感觉了。你一把它们写成文字，它们似乎就萎缩了。甚至在我说出那个荒唐的问题之前所作的一句诗，我把它写下来后好像也没有先前那么美妙了。

黑暗用它那天鹅绒般的足轻轻走向的地方

“的确没先前美妙了。一些闪光的东西仿佛流失了。但是，当我站在那些边吃边闲谈的人身后，看到黑暗轻轻地溜进花园，爬上山坡，像一个裹在阴影里的美女，星星是她的眼睛，当灵感乍现时我忘记了周围的一切，只想把我所感觉到的美妙的东西写成诗句。在那行诗进入我的脑海时，我并没有觉得自己是在谱写诗歌，而是一种身外之物想借助我表达出来——就是这种东西让那行诗显得妙不可言——而现在当这种东西消失后，文字就变得索然无味，滑稽可笑了。我试图用文字勾勒的那幅美景也根本没什么美妙了。

“哦，要是我能用文字把我看到的描绘得活灵活现，那该有多好！卡彭特先生说，‘努力——再努力——坚持不懈——文字是你的工具——让它成为你的奴隶——直到它对你言听计从。’他说得对——我也在努力这样做——但是我总觉得有种东西是超越文字的——任何文字——所有的文字——这种东西当你试图抓住时，它总是从你的笔下溜走——却在你的手心留下一点东西，这点东西你要是没有伸手去抓也就不会留下痕迹。

“我记得去年秋天里的一天，我和迪安步行翻过快乐山来到一座森林——那里大部分是杉树，只有一个角落里有一片美丽的古松。我们坐在古松树下，迪安为我朗诵了《山巅上的皮委瑞尔》和一些司各特的诗歌；然后他抬起头看着那些高大茂盛的树枝，说道：

“‘精灵们在松树林间欢声笑语——古老的北部地区的精灵们——海盗传奇中的精灵们。斯塔尔，你知道爱默生的诗句吗？’

“然后他开始吟诵爱默生的诗句——自那以后我就记住并爱上了这些诗句。

精灵们的声音漂浮在荒原的气息里，

穿梭在摇曳的松林间，
他们神圣的言谈
回荡在古老的海岸边；
诗人无意间听见了
他们的片言只语，
他是命中注定
接受世人膜拜的人。

“哦，那些‘片言只语’就是从我笔下溜走的东西。我每时每刻都在倾听它——我知道我不可能听见它——我的耳朵和它步调不和谐——但是我知道有几次我听到了一点，那是它微弱的、来自远方的回响——它让我感觉到一丝痛苦般的愉悦和因不能把它的美转化成我所知晓的文字而心生绝望。

“在我体验了如此美妙的感觉后紧接着就出了那么大的洋相，真是件遗憾的事。

“要是我能像黑暗那样生有鹅绒般的双足，轻轻地从约翰逊先生的身后漂浮起来，优雅地从马瑞曾外祖母的银茶壶里给他斟茶，像我的影子女子那样将黑夜倒进布莱尔山谷的白色茶杯里，那样的话，伊丽莎白姨妈的喜悦，肯定胜过看到我写出世界上最优美的诗句的时候。

“吉米表哥总是那样与众不同。晚上我们忙完了种子选目后，我把自己写的诗句朗诵给他听，他说我的诗很美。（他不知道这些诗句远远比不上我脑海里那幅图画。）吉米表哥自己也作诗。他在某些方面非常睿智。但在其他一些方面，在伊丽莎白姨妈期望他在新月农庄有所作为这方面，他的脑袋就不管用了，他就变得一无是处了。他在这些事情上脑子里一片空白。于是人们觉得他头脑简单，露丝姨妈甚至说他连赶走一只偷吃奶油的猫的本领都没有。但

是如果你把他所有聪明的地方加起来，布莱尔湖畔没有一个人的智慧能及他的一半——连卡彭特先生也不能。问题是没办法把他的聪明之处加起来——一处与一处之间有间隔。不过我很爱吉米表哥，即使他行为古怪时我在他面前也没有一丝惧怕。其他人都很怕他——连伊丽莎白姨妈也不例外，但也许她只是懊恼，而不是惧怕。不过佩里的确不怕吉米表哥。他总是吹牛说他什么也不怕——压根儿就不知道什么是害怕。我想那样的确很棒。但愿我也能像他那样无所畏惧。卡彭特先生说恐惧是卑劣的东西，它隐匿于冤屈和仇恨深处。

“‘摆脱恐惧，吉德，’他说——‘把它从你的心底甩掉。恐惧是软弱的自白。你所惧怕的东西比你强大，或者说你以为是这样，要不然你就不会惧怕它。记住爱默生的话：越是不敢做的事情就越要去做。’

“迪安说那是达不到的理想，我想这理想也是我所达不到的。老实说，我害怕很多东西，但是这世界上真正让我恐惧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肯特太太，另一个是疯子莫里逊先生。我非常怕他，我想其他人一定也是这样。他家在德里池塘，但是他几乎不住那里——他在这一带乡下到处游荡，寻找他失踪的新娘。他结婚后没几个星期他的妻子就去世了。自那以后他的神智就有些不正常。他坚持认为他的妻子没有死，只是走失了，他确信总有一天会找到她。他现在已经衰老了，背也驼了，但他仍在寻找他的妻子。在他眼里，她还是当年那个年轻貌美的姑娘。

“去年夏天，有一天他曾来过这里，但不愿进屋——只是以热切的眼光朝厨房里看了看问道：‘安妮在这里吗？’那天他看上去温文尔雅，但有时他很疯狂粗野。他说他总听见安妮在召唤他——她的声音总是在他前面回荡，像我的那些文字那样。他的脸上爬满了皱纹，就像一只很老很老的猴子。但是我最讨厌的是他的那只右

手——全是血一样的深红色——出生时的印记。我不知道为什么如此讨厌那只手，但是他那只手总让我的心里充满了恐惧。我简直不能碰到它。有时候他独自一人可怕地狂笑。他唯一关心的一样有生命的东西就是那条始终跟随他的老黑狗。人们说他从不因为自己饥饿而去讨饭。假如别人不给他食物，他就忍着饥饿，但是他会为那条狗乞讨食物。

“噢，我怕极了他，我真高兴那天他没有走到屋里来。伊丽莎白姨妈看着他渐渐走远，他灰白色的长发一路随风飘动，还说道：

“‘费尔菲克斯·莫里逊曾经是个聪明英俊的小伙子，前途远大。哎，上帝的安排是很神秘的。’

“‘这就是有趣的地方。’我说。

“但是伊丽莎白姨妈皱了皱眉头，告诉我不要亵渎上帝。每次当我提起上帝，她总是这样对我说。我不知道为什么。她不准我和佩里谈论上帝，尽管佩里对上帝很感兴趣，总是想知道有关他的故事。一个礼拜天的下午，伊丽莎白姨妈无意间听到我向佩里描述上帝的样子时，她说那简直是亵渎。

“这当然不是！问题是上帝在我和伊丽莎白姨妈心里是不一样的，如此而已。我想每个人心中的上帝都是不同的。比如说，露丝姨妈心中的上帝是能惩罚敌人的神——并对那些敌人进行‘审判’。在我看来这就是上帝之于她所有的用处了。吉米·考斯格林的上帝是用以对之发誓的。但是简妮·密尔本阿姨每天沐浴在上帝的容光中，并与之一起容光焕发。

“今晚我把想说的话全写出来了，现在我要上床睡觉了。我知道这篇日记里有很多‘废话’——按卡彭特先生的说法，这是我文字上的另一个缺陷。

“‘你文字累赘——你在毫无节制地挥洒它们。简洁并克制——这是你需要做到的。’